

沈光烈編著

職業補習教育概論

中華書局印行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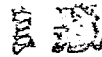
沈光烈編著

職業補習教育概論

中華書局印行



3 1762 5090 4



楊序

職業補習教育，在平時已感重要，值此非常時期，需要更見殷切，良以戰後種種，一改舊觀，不論求學求業，有賴於補習教育之幫助，推進者甚多，而社會各方對之期望亦甚殷，是以邇來蓬勃進展，大有一日千里之勢，蓋有深切需要為背景，實非偶然致此也。

我國職業教育之書籍，本不甚多，而於職業補習教育之專著，出版更少。是項教育，應如何規劃，方為合理，如何進行，才少阻礙，實有探討之價值，指示之必要，庶不致趨入歧途，而有礙於正常之發展。

沈君光烈，服務於職教社有年，平時好學深思，頗善研究，近於公餘編著「職業補習教育概論」一書，內容豐富，寫述精要，理論與實際並重，對於職業補習教育設施各點，極多貢獻，足供一般從事者及研究者之參考。受讀一過，極為佩仰，爰於付梓之際，樂誌一言以為序。

楊衛玉 廿九，十二，廿五，重慶。



何序

職業教育有各種方式，如高級專業教育、中等職業教育、職業訓練、職業補習教育、勞工教育、軍隊職業教育、殘廢職業教育等，但應用最廣，伸縮最大，而又為當今比較最需要的，無過職業補習教育。因為我國一般人民，職業的訓練缺乏，若要提高事業的效率，非由活動方式的職業訓練入手不可。這種訓練必需是切合實際需要，沒有形式上、組織上、年齡上、資格上的限制。這些即是職業補習教育的特點。當今失學失業的青年衆多，更是需要職業補習教育的原因。所以職業補習教育，乃是急需的一種教育。

我國研究職業教育的專著本即不多。而特別研究職業補習教育的，更是缺乏。實施職業補習教育的，往往祇能根據普通常識而沒有專門研究。教育是專門事業，職業教育更是需要專門的理論與技術。所以必須有相當的研究，方能有良好的結果。職業補習教育的研究文字，是極有需要的。

沈君光烈從事職業教育的工作已有多多年。對於這種學術又善研究。今就其研究心得，編著

職業補習教育一書，對於職業補習教育的原則及方法，有簡要的討論。對於從事職業補習教育的，可作為實施的根據。對於研究職業教育學術的，可作為適當的參考。對於職業教育，是一種有價值的供獻。

何清儒 廿九，十二，五，上海。

自序

我國職業補習教育規程之公布，迄今猶不過數年，一切尚在草創時期，有待於研究、試驗、提倡、實行者甚多。際此非常時期，因社會需要之殷切，是項教育，進展甚速，頗有突飛猛晉之象，實爲一欣幸事。

考我國職業補習教育較爲發達之區，當推上海。上海之職業補習學校，以中華職業教育社及上海市商會所辦理者爲最早。現今補習學校，風起雲湧，雖已蔚成大觀，但一切規範組織，類多以上述二處爲準繩。全市補習學校學生，雖無確切統計，其爲數定甚可觀。（祇就中華職業教育社所辦七個補校統計，二十九年暑期有九七一三人。）年來並有補習教育協會之組織，對於一切設施，當有更多之進展。至各地補習教育，近來雖亦漸知注意，但尙少顯著之成績表現也。

各國對於職業補習教育，均極注意推行，政府且有強迫入學之律令，如有違反者，得以拘役或課以罰金，故功效極著。我國今後亦宜急起直追，力謀改進。如何使此項教育，發揚光大，至盡善盡美之地步，實爲吾人當前努力之責任。筆者學識有限，經驗不豐，僅敘述其梗概，倘因此引起國

內外賢達，作進一步之研究，曷勝大幸。

民國二十九年九月十日沈光烈序於上海職業指導所

職業補習教育概論目錄

楊序

何序

自序

第一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涵義……………一

第二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需要……………六

第三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類別……………一〇

第四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演進……………一四

第五章 職業補習學校的設科……………一八

第六章 職業補習學校的教材……………二一

第七章 職業補習學校的訓育……………二八

第八章 工廠職業補習教育……………三二

第九章	農村職業補習教育·····	三七
第十章	函授學校·····	四一
第十一章	職業補習教育之其他問題·····	四四
第十二章	職業補習教育之展望·····	四七
附 錄		
	職業補習學校規程·····	五一
	勞工教育實施辦法大綱·····	五六

職業補習教育概論

第一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涵義

職業補習教育，在全部職業教育中，是一個很重要的部份。他與職業學校教育的區別何在？與民衆補習教育的不同，又在那裏？因為這兩種教育，與職業補習教育，關係極密切，意義最相似，應當先提出來，加以一個比較，俾能藉此得到一個清晰的概念。職業學校教育，是招收小學或初中畢業生，予以職業教育的訓練，培養職業上所必需的德性與知能。在訓練期間，完全過學校生活，雖然也有技能實習，目的不過在獲得某種技能，或認識職業界某一部分的現狀。職業補習教育，乃是招收已在職業界服務的青年，就其服務上的需要，而加以補充，隨時補習，隨時應用，而提高服務效率，改善將來生活。民衆補習教育，雖然和職業補習教育，同樣的注意到生產技能的增進，但其最大目的，實在補充國民教育，與灌輸國民應有的常識。職業補習教育，雖然也注意到國民教育的補充，而最大目的，乃在補習職業知能，解決服務上所遇的困難，並求其服務效率的提

高，使得以後服務獲得更完善的效果。說得更明白些，受過職業學校教育的學生，到了職業界服務以後仍須繼續受職業補習教育的。受過民衆教育的民衆，仍宜更進一層受職業補習教育，才能發揮圓滿的功能。

職業補習教育，除了補授基本知識技能，注重職業訓練以外，對於道德修養，公民訓練，體格鍛鍊等，亦應兼籌並顧，才不致趨於狹隘的途徑。柯萊（Robert L. Cooley）認為職業補習教育，應有四種目的：（一）養成健康的身體，（二）養成良好的品格，（三）增加生產的能力，（四）養成向上的意志。（註一）柏勞叟（Prosser）及愛倫（Allen）二氏主張職業補習教育應有十種職能：（一）供給就業青年以應用基本工具（讀、寫、算）的能力，（二）幫助他們校正身體上的缺憾，（三）幫助他們保持身體的健康，（四）幫助他們獲得及保持一種職業，及計劃在職業中之進展，（五）幫助他們計劃休閒時間之活動，（六）幫助他們養成閱讀的樂趣，（七）幫助他們獲得健全的興趣欣賞等，（八）幫助他們獲得及實行良好的社會習慣，及經濟習慣，（九）幫助他們獲得對於社會事件的興趣，（十）幫助他們獲得良好的社會態度及健全的職業觀念。（註二）

職業教育專家江問漁先生，曾將其涵義闡明，主張用四種教育來達到其目的：

(一)要用文字教育使受補習教育的成人，能讀書識字，進而能作文、寫信。凡吸收知識經驗的工具，格外完全。

(二)要用公民及科學教育使受補習教育的成人，能明瞭黨義，運用四權，愛國家，重法律，急公義，略識中外大勢，宇宙自然現象，社會進化情形，近代文化要素，具有判別是非的理智，補助公益的熱情。

(三)要用生計教育，使受補習教育的成人，能感到一己所執之業，有彌補缺憾之必要，改良固有的需求，因此得著較高深職業知識的補充，較優良職業技能的練習，可以增加工作收益，解決生計困難。

(四)要用康樂教育，使受補習教育的成人，因種種指導，暗示，提倡，能感到已往健康方法的不講求，娛樂方法的太卑陋，由此注意到身體鍛鍊，疾病預防，衣食住的清潔，迷信的祛除，公共游息娛樂方法的改良，與場所的設備，使得身體健康，精神活潑，個人工作效能日益增加，羣衆互愛互助精神，日益顯著。(註三)

孟憲承先生討論中國成年補習教育問題，主張應就最低的階段，認定增進生計的目的，以

職業補習爲主要的內容。而以識字及公民訓練爲次要，曾提出三項依據如下：

(一) 依據民生需要 在這人民生計窮蹙，物力凋殘的時候，一般失學的成年，正是救死不贍，求生不得，就是有業的，也誰不是終歲動動，才免飢寒，他們生活上所感覺到的需要，是謀生而不是求學，如果人人相當地滿足了衣食住行四大需要，生計問題，有了相當解決，自然會有較高的智識慾求，和較健全的公民活動的。

(二) 依據教學原則 施教要有效力，必須受教者有學習的動機，要受教者有動機，先要他能充分感覺到學習的需要。民衆所感覺到的既是生計的困難，我們設施教育，自應以增進生計爲中心目標。

(三) 依據已定方針 我國教育宗旨，教育方針，都以發展國民生計，改善人民生活爲中心，職業補習教育，自然應當遵照辦理。(註四)

綜觀以上各家意見，可知職業補習教育涵義之廣，重要所在，實施時應兼籌並顧，不容偏廢與忽視，始可入正軌，而有圓滿之進展。

(註1) Prosser, C. A. and Allen, C. R. Vocational Education In A Democracy. P. 331.

(註三) 江問漁：對於成年補習教育的意見，教育與職業一〇九期。

(註四) 孟憲承：成年補習教育問題，教育與民衆第一卷第四期。

第二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需要

職業補習教育，因能適合目前社會環境的需要，故有蓬勃發展的趨勢。中國社會組織，本不健全，惟其不健全，所以格外顯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茲分述如次：

(一)假定兒童教育已普及，那末兒童受過國民教育之後，年齡還小，當然不能在社會上謀生自立，如送到農工商場去當學徒，自然需要得着各種職業上之新知識新技能，那就非職業補習教育不為功。有了職業補習教育，便可專來為一般受過小學教育預備入職業界，或已入職業界的青年，供給他適宜的訓練，就個人方面說，可以增進職業知能，文化學識，謀經濟生活的自立；就社會方面說，可以改良舊職業，創造新職業，為整個民族國家的經濟謀發展，其關係至為重大，這是從受過國民教育的青年身上看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

(二)就一般青年成人的文盲來說，現在中國的文盲到處皆是，推廣識字教育，固是當務之急，如能以識字教育與職業補習教育混合一起來辦，其效果尤著。在文字上加入職業材料，在職業上教其認識文字，不僅在識字，而且能做工，不但能够做國民，而且同時能够做生產者，如此則

教育意義更覺遠大。這是從未受過國民教育的青年成人身上看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

(三)現在中國到處鬧窮，父兄對子弟教育費用之負擔，極感困難，隨時有嗟怨之聲，而且學成出校，有無職業可就，還是問題。有了職業補習教育，便可補救不少，不必定須升學，儘可送入職業界，可以白天做事，早上或晚上入學，所得成績，或反較升學來得切實，而父兄亦可減少負擔，這是從父兄供給子弟學費情形上看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

(四)就一般學生來說，畢業以後，未必有事可做，在此畢業即失業之社會中，出路真是萬分困難。畢業升學，又有什麼一定可貴？自不如先謀職業，再求補習，較為合宜。吾人應努力將一般社會觀念，轉移過來，對於有了職業再入補習學校的青年，表示萬分敬意與可貴。這是從畢業學生出路上看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

(五)就國家教育政策來說，辦理教育，不外希望一般國民能幫助改良社會，以及改良社會產業，正式職業學校教育，其目標如此，可是數量有限，要是求普及社會，大顯效能，那末唯有推廣職業補習教育，使整個職業界的青年成人，人人皆得著適當的訓練，使他們增加生產知能。這是從國家教育政策上看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

(六)就教育效用說，固應認定職業補習教育是十分重要，就是就改進全國產業，增加全國富力來講，也不能不特別謀職業補習教育之推廣。試想一國有若干萬青年和成人，白天在農場工場商場做工，幫助國家社會生產，早上晚上去學習職業知能，使他生產工作效率，格外進步，格外提高，這一種效用多麼大？若是僅有高級技術人才，驅使沒有受過相當訓練的中低級職工，其效力何能與此相提並論？這是從增加生產效能上看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

(七)從職業教育自身來說，職業教育，原是以正式農工商職業學校為正宗，可是現在範圍擴大了，除了正式職業學校教育以外，還有職業補習學校，職業指導，全部職業教育之構成，應以此三者為要素，竟如鼎的三足，缺一不可。在正式職業學校，要有正式設備，正式學生，不要說今日的中國，職業學校不能普設，就是在歐美，也何管能普設？唯有借職業補習學校來補救其效力之不足。這是從職業教育自身效能上看出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

綜上以觀，可知我國需要職業補習教育之殷切。扼要言之，其顯著之功效，約有三點：

(一)能教公家不多費錢。要設一所學校，無論如何，皆當建校舍，購教具。可是一所巍巍高大宏麗的校舍，燦爛完備的教具，一到了下午四時，學生下課，便局而不用，豈非大大可惜！今借固有

學校，以施補習教育，便可不要另外設備了。學校教員，終日工作，固然十分勞苦，然有精力過人而又能熱心教育的人，未嘗不可以兼任。此項兼任教員之薪金，當然比日課為少，如此便可省錢許多，而教育所及的人却很衆，經濟小而效能宏，是教育上最有價值的工作。

(二)能教社會生產力增加，民族生存力健全。受職業補習教育以後，知識增廣，技能加精，當然於社會生產量的影響甚大。同時能結合團體，熱心愛國，努力奮勉，國家基礎因以鞏固，民族前途也有無限希望。

(三)能教多數無力升學的青年，得著深造的機會而樂業。青年投身職業，多以學業未能深造為憾，這是人情之常，也可說是向上的表現。今有補習教育以供其需求，日間執業，晚上就學，且按程度循序漸進。知識技能日增，繼續努力，竟可與學校畢業生程度相等，豈非快事！也可消除不能升學的鬱悶不平之氣了。

第二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類別

職業補習教育的種類，在都市一方面，約有次列若干種：

(一)工業補習學校 其中約可分四類：(1)某種工業補習學校，有了一種工業，即可設立一種學校。(2)某種工業徒弟補習學校，此則專為十四歲尚未及成年的各工業徒弟而設，除注重技術外，並應兼重國語、常識、及公民道德的教訓。(3)某種工廠職工補習學校，此則專為某一個工廠或性質相同之某數個工廠內一般職工而設，教育目的為專科工業技能與公民道德並重。(4)某種工廠徒弟補習學校，此則專為某一個工廠或性質相同之某數個工廠內十四歲尚未及成年的徒弟而設。教法與(2)條同。

(二)商業補習學校 其中也可分為四類：(1)某種商業補習學校，有某一種商業，即可設立一種學校。(2)某種商業技術補習學校，如簿記、打字、驗幣術等，皆可設立短期學校以傳習之。(3)某種商店職工補習學校，此專為某一個商店或性質相同的某數個商店內一般職工而設，教育目的為專科商業知能與公民道德並重。(4)某種商業徒弟補習學校，此則專為商店內十

四歲尙未成年一般徒弟而設，教育目的，除注重某種專門商業知能外，國語、常識、公民道德，皆須並重。

在鄉村一方面，最重要的職業補習學校，則有：

(三)普通農業補習學校 此則專用來教育一班農民，補授以最適用的農事知識和技能，其中因各種農業知識技能的性質，仍可隨時設立若干短時的傳習所及技能科，或某某班。例如養雞班，養蜂班，養魚班，除螟講習班，農具講習所等。

此外專為婦女設立的，還有：

(四)婦女補習學校 其中又可分兩類：(1)普通家事班，(2)技藝班。以農言，則有園藝、養雞、養蠶、養蜂等。以工言，則有各種手工藝等。

此外如大學附設的推廣部，專科夜大學等，當然亦可屬於職業補習教育範圍。至其方式，以授課時間言，則有下列各種：

(一)日校 在日間抽出一二小時為授課時間。

(二)晨校 在早晨上工以前授課，普通上午七時至九時。

(三)夜校 在下午下工以後授課，普通下午六時至十時。

(四)星期學校 在星期日授課。

(五)農隙學校 在農閒時授課。

(六)介乎函授與面授之學校 無規定授課時間，由學校指定功課，學生隨時繳呈成績，如筆記、作文等，請學校批閱，遇有疑難時，學生可隨時到校詢問，請求講授。

(七)函授學校 通函授課，不規定時間。

不論何種職業補習學校，其一切設施，應與普通學校稍有差異，因其性質特殊，情形複雜，不能呆板規定，其重要原則有三：

(一)一切設施應富有彈性，切忌有一律的規定，如程度、年限、設科、授課時間，均應根據地方情形，學生需要酌定之。

(二)對於文字教育，公民訓練，品格陶冶等固不能忽略，而尤當以生計教育為重心。消極方面，使所施教育對於學生本來從事的職務，不發生阻礙；積極方面，對於學生的生計問題，多少能發生些影響，獲得效益。

(三)因時間上的限制，所以教材務必審慎選擇，要注意採取精華，注重實際。

第四章 職業補習教育的演進

職業補習教育，因近今社會經濟及政治狀況繼續不斷的前進而漸趨複雜，所以各國均非常注意，認為目前重要之中心問題。蓋義務教育完了，而因經濟或才力之限制，不能升學，非向職業界謀生不可。同時又感覺得職業技能知職之缺乏，事實上不能適應生產環境，不得不另闢教育途徑，以培養其所需之知能。即已入職業界之青年，亦因科學機械之進步，原有能力，殊感不足，必須補習準備，以保障其現有之地位，因之職業補習教育，更感重要。茲簡述各國職業補習教育演進概況如次：

(一)德國 德國實施職業補習教育最早，自十八世紀至十九世紀初葉，已有日曜日工藝學校的提倡，不過以宗教為主科，後來逐漸蛻變為職業。一八〇三年，政府頒布男女實業補習義務教育制度，分初高兩級，初級以普通教育為主，高級除一般的陶冶外，著重於化學工藝與圖畫工藝的專門陶冶，一九一一年公布職業補習教育法，規定十四歲至十八歲之青年均須入學，否則課以罰金或拘留，由自由入學進為強迫入學，同時充實課程，加長年限，提高年齡，均加以改進，

因之德國的補習教育，十分發達，其效果亦最宏。

(1)英國 英國於一九一八年通過魯格強迫補習教育案 (Fishers' Education Act of 1918) 凡十四歲至十八歲之青年，於上午八時至下午七時之間入學，每年三百二十小時。其目的為雙重的，即小學教育之繼續與職業性質之陶冶。惟以種種事實困難，尤其是一九二一年實業之衰落，各地都未能實行，比較的能澈底實行者為魯格里 (Rugby) 一處。

(三)法國 法國於一九一七年公布教育法令，其目的為培養良好工人，良好國民及良好軍人。實施強迫補習教育，分低級與高級兩種：前者為十三歲至十七歲之青年而設，其內容為法文，歷史，地理。鄉村學生兼授農業，城市學生，注重工商，航海學生注重航海術，女生則授以家事縫紉。後者為十七至二十歲之少年而設，以公民，普通法律，或家政為必修科。男生注重競技，步行，射擊，及軍訓，女生注重家事，衛生及看護。對於工藝科目，似無必修之規定。惟其強迫程度，因種種關係，尙未能一致做到。

(四)美國 美國職業補習教育法令，以一九一七年司密士職業教育案為圭臬，凡十四歲至五十八歲（各邦不一律）之成人，須入補習學校，每年上課百四十四小時，每週四小時，期限

二年，其條件較德國爲寬。至實行之程度，各州極不一致，而真能強迫者，亦甚有限，半因經濟情況之不景氣，半因教育內容之未完善。就其辦理種類言，有普通補習教育，職業訓練，家事教育，職業推廣教育，職業預備教育，商業補習教育等。

(五)日本 日本職業補習教育中，以農業補習教育爲最發達，據每年統計，畢業於尋常小學者，約百二十萬人，其中從事職業不再升學者約三十八萬人，畢業高小者約四十七萬人，而此中置身於社會謀生者，竟佔四十二萬人，兩共及其他退學者約有九十五萬人，須受補習教育，其問題之嚴重，可想而知。現今之職業補習學校，分前後兩期，前期二年，後期二年至四年，科目爲修身，日語，數學，理科及職業科，女子則以家事，縫紉代替其他學科。教授時數，自二百八十至四百二十小時，對於農業補習學校，得特別延長之。惟經費不寬，教員缺乏，教育不能澈底等原因，尙未能普及。

(六)中國 我國職業補習學校規程，公布僅有數年，其設施對象爲十二足歲以上曾受相當識字教育之青年。實施點要爲(1)各級學校得普遍設立。(2)學科分職業與普通兩種，前者佔百分之七十，後者佔百分之三十。(3)修業年限視學科性質定之，分學期制與學科制。(4)指

定每日或週之若干時間，或寒暑假，或其他時間上課，以部分時間訓練爲原則。(5)不給畢業證書。(6)獎勵公私團體設立。此外尚有勞工教育實施辦法，其對象爲一般已有職業之勞工，其訓練分識字，公民，及職業三種，前二者爲一年，後者則視實際情形定之，每週八小時。以上兩種補習教育，各地切實施行者，尙屬寥寥，擇其較有成績而言，則前者首推上海，後者首推青島，欲求優良普及，尙有待於努力推行。

第五章 職業補習學校的設科

職業補習學校的設科，有兩條軌道可以遵循，一是根據歐美職業補習教育學者所提示的學理，一是根據中國現在的實際狀況，兩者比較起來，以後者較為切近事理，易於着手，因各學者所提示的學理，大半以他們的環境做出發點，用之中國未必適合無間，然以之為參考活用，亦甚有益。

現在一般職業補習教育專家，對於設科問題，有學年制學科制兩種主張，各有其理由，亦各有其所長，茲分述如下：

主張學年制的以為：（1）職業界所需要的知能是多方面的，當然職業補習教育也該多方面的，要做到多方面的職業補習教育，惟有採用學年制。（2）職業補習學校的學生，雖多數已有職業，但是職業是否穩定，職業是否合性，還是絕大問題，因此職業補習教育，要多留活動餘地，而採用學年制，實能解決此問題。（3）職業界青年，不是職業界生產的工具，而是組織社會國家的分子，所以職業補習教育，不該專求某種職業知能的訓練，而學年制的長處，就有訓練組織社會

國家的健全份子，可以求多方面的發展。

主張學科制的以爲：(1)物之不齊，物之情也，不能比而同之，劃歸一律。(2)學生大部分切於求現在急需的知能，不願同時學習各項學科。(3)學生急於求現在最感需要的知能，希望在短時期完成，不願同時學習各項學科，分散精神。(4)學生白天服務時間很長，再沒有充分的時間來學習各項學科。(5)學生業餘精力已極有限，再不能同時接受各項學科。(6)學年制年期較長，學生因服務上各方面的變動太多，往往不能完成學科的進程，半途而廢。

以目前一般職業補習學校設科而論，後者較多於前者，總之，一切應視實際環境情形，相機處宜，至於學科之不宜繁複，應力求簡要，則爲共同所應注意之點。設科的一般原則，約如次列：

(一)要適應環境上一般需要 工廠區域要辦工業補習教育，同一工業區域，有的需要甲學科，有的需要乙學科，有的需要丙學科，以彼易此，都無是處。其他商業區域之應辦商業補習教育，農業區域之應辦農業補習教育，都是一樣。同一學科，同一辦法，同一教師，在甲地行之而有成，在乙地行之而失敗，其原因蓋在乎此，所以事前應詳細調查，精密考慮。

(二)要適應環境上一般程度 職業補習學校從程度上說來，可分初級、中級、高級三種。究

竟辦那一級補習學校合宜，要看環境上一般程度如何，一般程度屬於初級，那只好辦初級補習科；一般程度初級雖多，中級不少，那可兼辦中級補習科；一般程度初級中級雖多，高級的也不在少數，那可以兼辦初級、中級、高級三種。就我國現狀論，初級的需要甚於中級，中級的需要甚於高級，辦職業補習教育者，應注意致力於下層工作。

(三)要供求相應 甲學科已有人辦，而辦的成績還美滿，辦的容量已合職業界的需求，那就不必再辦是項學科，致成疊牀架屋，勞而無益。職業補習教育，原是社會事業，不必存「成功必自我」的觀念，而做供過於求的事情。

(四)要兼辦短期科 職業補習學校的學生流動性極大，分析其原因，一因工作改變，二因住址變動，三因興趣降低，四因待遇減少，五因服務地點無定，六因僱主反對，能够繼續一年以上的，為數極少。所以每科修業時期，以短為宜。同時最好兼辦短期科，擇生活上切要事項，利用適當時期隨時舉辦，多則二三月，少則二三期，告一段落，儘可於將來需要時，再作進一步的修習。

第六章 職業補習學校的教材

職業補習學校教材的種類，約可分兩種：一是技能的教材，一是知識的教材。因為各種職業需要與內容的不同，所以編製頗非易事。普通的要點，約如次列：

(一) 技能的教材 關於技能的教材，每課應以一種技能為題目，在本題之下，應將下列各項，分別敘述：(1)目的。這種技能的目的用途是什麼？能產生什麼結果？(2)工具。實行這種技能要用什麼工具？每種工具如何使用？(3)工作順序。這種技能實際的動作是什麼？如何動作？動作順序，工作速度等。(4)服務道德。這種技能的圓滿成功，需要什麼品格或道德上的條件？有什麼關於精神的事，足以影響技能的優劣？(5)問題。每課應就所授材料舉列問題數則，以為複習之用。(6)實習設計。技能的學習重在實習，應有設計，每課中應有關於本課的實習設計。(7)參考。如有與本題有關的參考書，可在每課之末舉列，以供學習者參考。

(二) 知識的教材 關於知識的教材，每課亦應以一種知識為題目，課中內容，應有下列數項：(1)目的。這種知識學習之後有何用途？能發生什麼能力？應用在什麼工作上？(2)知識。知識

的內容是什麼？分別舉例，不厭其詳。(3)學習的方法。如何學習上面所學的知識？何處搜取材料？學習的次序如何？(4)問題。關於本題的問題，舉列數則，以爲複習之用。(5)參考。如有關於本課知識的參考書，列於課尾，以便學者參考。

編製職業補習教材的基本工作，是在工作分析。工作分析的用途很多，有的爲改進工作方法，因爲分析之後，可以看出重複及不必需的部分，以求減少。有的爲得到選用人才的根據，因爲經過分析，需要可以清楚。有的爲計劃訓練的方案，因爲分析的結果，可以指出許多的途徑；所以是一種最根本的方法。譬如設立一文書科，我們須先對於文書的職務，做一番分析，看文書職務上的工作究竟是那幾件？要能滿意的做這些事件，又需要什麼技能？然後根據這分析的結果，再編訂相當的教材，才合應用，工作分析的實行，應注意下列各點：

(一)認定調查對象 一種職業中，有多種性質不同，或等級不同的工作人員。例如商店中有司帳、店員、學徒之分，不可混在一起的。調查之前，應先認清所調查的人是何種人，然後方不致混亂不清。

(二)訪問本業領袖 訪問本業的領袖，如公會會長，廠長，技師，工頭之類，詳爲詢問調查。

問之外，亦可參考各種文字的報告，以補不足。

(三)根據實地觀察 實地觀察的時間須要充足，以將全部各種不同工作完全觀畢為最低限度。如一日中各時工作不同者，應將全日觀察。如每日不同者，應不限於一日。觀察的時候，要有清楚的眼光。

(四)分析愈細愈佳 每節工作裏所包含的動作，本是連續成爲一個整個的過程。觀察的時候，很容易囿圖過去。但如求分析的結果，能供教材的應用，必將各工作分析愈細愈好。寧可失之於過細，不可有囿圖的流弊。

(五)徵詢補充教材 觀察有不清楚或不了解的地方，可向工作人員詢問，還有時有工作人員不能供給的材料，必須徵詢較高技術人員。徵詢的目的，是解釋或補充所觀察的，以求分析的清楚，但切不可徵詢爲觀察的代替。

(六)記錄務求詳細 無論訪問或觀察，必須有詳細的記錄。觀察的記錄更特別重要。因爲記錄不詳，必有遺漏，那即是很大的損失。凡記錄有須加整理方能正式填入須調查表中的，可先記入手冊中。

(七)搜集附帶材料 各種工作，往往有非能專用文字完全說明的。文字之外，如能圖表表示的，可用圖表。凡與工作有關的記錄、格式、報告等，能增加清楚的，都應附帶搜集，以補不足。將來編製教材時，亦可以用為附屬的材料。

(八)判斷報告言辭 在訪問或徵詢的時候，報告材料的人，往往有意的或無意的言過其實的地方，因為對某事接近最切的，很容易失去正當的眼光。所以調查的人應用判斷力，決定報告的人是否完全可靠，如有可疑的地方，應知對於材料如何取捨。這種能力自然不是人人具有，但無論何人，在調查時都應盡量引用。

現在一般補習學校所用的教材，類多採用普通學校所用者，實以特編教材之不易，足見萬分空乏，將來職業補習教育，長足進展時，必有改善的可能。即以治標計，選擇普通教材，亦應注意三點：(1)要適合實際，所學的都是所用的，就是工作所需要的，不高談學理，不好尚新奇。(2)要取材精審，專選最緊要的東西，同時却不可變成無生氣的原理原則。(3)要富有興趣，文字要流利，要深入淺出，不繁重，不沉悶。

(附)職業分析表 中華職業教育社研究部主任何清儒博士擬

第一部

- 一 本業名稱。
- 二 調查處所。
- 三 主要報告或供給材料者。
- 四 本業沿革。
- 五 本業性質。
- 六 本業從業人數。(如能得歷年報告及分類統計更佳)
- 七 本業公會會員數。
- 八 本業每年添換人數。(如無確數可加估計,能分類更佳)
- 九 本業需要的人才。(種類及數量)
- 十 進入本業的資格。
 - (一)性別。
 - (二)年齡。
 - (三)籍貫。
 - (四)婚別。
 - (五)體格。
 - (六)容貌。
 - (七)教育程度。
 - (八)經驗。
 - (九)特別能力。
 - (十)性格。
 - (十一)其他。

十一 工作狀況。

(一)工作地點。

戶內或戶外 光線 空氣 溫度

(二)時間。

由上午 時至下午 時共計 時 休息時間 例假

(三)工資。

每月 元 如係按件給資，每件 角，每月約得 元，有無食，宿，分紅，津貼，儲蓄等供給。

(四)升進機會。(如能將最低工作至最高工作的過程列一系統更佳)

(五)職業疾病及危險。

十二 如何進入本業。

(一)介紹。(二)自薦。(三)投考。(四)學徒。(五)其他。

十三 本業對個人的利害。

第二部

- (一)利。(a)(b)(c)(d)(e)
 (二)害。(a)(b)(c)(d)(e)

十四 本業工作分部。

(甲)工作名稱。動作 目的 工具 技能 知識 服務道德

(一)

(二)

(乙)其他。

調查人

年 月 日

第七章 職業補習學校的訓育

職業補習學校的學生，至爲複雜，有的是深嘗世味的成年人，有的是不知世故的青年小友，有的是位置較高的公司職員，有的是勞苦界中的學徒，有的是惶惶然謀事未成的失業者，真是男女俱備，少壯偕來。其中個性當然相差甚遠，環境的誘導，亦易使他們腐化或惡化，否則又多是但求有業可就，有飯可吃，不復知有國家和民族的個人主義者。實施訓育，真非易事，如果用普通學校的消極處罰，一定窒礙難通，毫無成績。必須從個別指導及積極鼓勵上進入手，才見功能。個別指導，可分三類：

(一)入學的個別指導 凡報名入職業補習學校的學生，在正式錄取以前，應由校中負責人員，校長或主任，與之面洽，徵詢他們個人的情形，明瞭他們的程度，志願，家境等等，共同商定應選修何種學科。即早有決定的，亦應探問他們的理由，加以改正或建議。這種面洽如隨時舉行，並沒有困難，因爲如人數衆多，均在同一時間舉行，即難免不便。面洽的經過，應摘要記錄，以備考查。或即在報名單上留一地位，專供此用。

(二)平日的個別指導 補習學校學生，無論是有職業的，或沒有職業的，大都是上課以外，少有與學校接觸。有了問題發生，亦沒有機會得到建議或指導。他們所發生的問題，不外兩大種類：一是關於學業的，一是關於其他一切個人問題的。關於學業的問題，應由各科教員負責指導。教員除授課外，應有規定時間，專供為學生個人解釋疑難之用。如不能在授課時間外另設時間，亦可將授課時間，每週提出一二小時，專作指導之用。這樣，可使學生關於學業的問題，有得到解答的機會。至於學業以外的問題，如關於前途計劃，經濟狀況，身體健康等等，應由校中重要職員抽出一部分時間，作為施行個別指導之用。

(三)出路的個別指導 出路的個別指導可分為二種：一是沒有職業的學生的就業指導，一是已有職業的學生的服務指導。就業指導自然連帶職業介紹，服務指導包含如何增進效能，如何謀求升遷等問題。這兩種指導，都應在將修畢學業的時候舉行。所以補習學校的學生在將修畢學科要脫離學校的時候，應由學校負責人員，與之面洽，解決他們個人的問題。

積極鼓勵的方式甚多，下面是較重要的幾種：

(一)集團生活 儘量提倡集團的活動，以矯正一般散漫的生活。例如(1)旅行或參觀。在

春秋佳日，組織旅行團或參觀團，到某一名勝，或公司工廠去參觀，在這種團體生活中，便可以訓練學生到「守秩序」、「有禮貌」等的生活狀態上去。若事前之準備，出發之組織，事後之整理，以及食住衛生交際等問題，都可藉此機會訓練他們成爲團體中之個人，使大家體會到集團生活的重要，和個人與集團生活的關係，且可深切的認識國家和民族的聯繫。(2)公餘的同樂。青年思想行爲，易趨墮落或偏激，欲求其不爲物誘，必須注意其休閒教育。換言之，必改善其業餘生活，俾身心有所寄託。如組織讀書會，口琴隊，乒乓球隊，聚餐會，星期同樂會等，視其環境，分別舉行，意在於休閒時間，導以正當娛樂，免入歧途。

(二)學術比賽 補習學校學生，比普通學校學生知趣得多，然而他們或感覺過去失學的痛苦，或感覺增加知識的重要，甚至有爲職業上機械生活的煩悶，生活才來校補習，其中人才未嘗不多，可利用競賽的方法去活潑他們的精神，提高他們的興趣，如舉行國語演說競賽，英語演說競賽，書法比賽，作文比賽等。

(三)技能競賽 技能之純熟與否，全賴練習之多寡而定。古人說：「三日不彈，如生荆棘，」便是這個意思。有了競賽的目標，練習可以興奮，能自動的格外努力，在這種努力中，養成公平競

勝的態度，努力向上的精神。如速記比賽，打字比賽，珠算比賽，自由車比賽等等，都可舉行。

(四)體格鍛鍊 西哲謂「有健全之體格，始有健全之精神。」查我國近世一般國民體格，雖不能說不健全，而精神多萎靡不振，故凡百事業，都無朝氣，殊覺憾惜。補習學校學生，應指示其於日常生活上隨時注意鍛鍊體格，如實行早起，徒步遠足，精神修養，減少無謂應酬等等，養成其勤勞習慣，儉樸風氣。

第八章 工廠職業補習教育

工廠職業補習教育之實施，不論對於廠主，工人，社會，各方面均有很多的利益。就廠主方面說，可以改進工人技能，增加工作效率；提高工人知識，道德，使其有判斷力及公德心。直接間接，均與工廠有莫大之關係。就工人方面說，利益更多，年長失學之工人，得有讀書識字之機會；未受工業教育之工人，得有工業常識；已有工業經驗之工人，得明瞭相當之學理。工人既有工業常識，又能讀書識字，生活可納入正軌，不致流於放辟邪侈，同時因知識技能之增高，自可出人頭地，發展事業。就社會方面說，工業發達，生產力增加，自為社會之福利。而此種福利之謀求，在於勞資之調協，工廠補習教育之設施，實可以奠定其基礎。蓋工人既受教育，因而思想趨入正軌，可無形消除階級的衝突，同時可以改良家庭，促進社會之良好組織。

工廠職業補習教育之設施標準，及其所應注意各點，分述如次：

(一) 工廠補習教育當以不妨礙工廠營業而能增高工作效率為主。欲求工廠補習教育之順利進行，第一須能獲得工廠當局之同情與合作。如以為國家養成健全國民說廠主，其為說雖

極正當，然仍不足動廠主之聽。此非謂廠主之不知愛國，誠以中國現在工業之幼稚，資本之薄弱，經營之不易，必先謀自保而後能顧及其他，此亦人情之常。或以爲補習教育既極重要，爲大多數工徒福利計，即稍妨礙工廠營業，似亦不必顧慮，理論上誠講得通，事實上則確有困難，而不能持與外國情形相提並論者，在外國則工業隆盛，資本雄厚，復有政府關於工廠補習教育專律之保障，限定於工作時間抽出若干時以實施補習教育，各廠一律，無所趨避，然此皆非我國目前情形所容許。我們以此爲將來欲達之目標則可，苟欲作爲目前推行之標準，則必遭阻礙無疑，是以不能不特別注意。

(二)工廠補習教育以用費省而受益者多爲貴。工廠補習教育之要旨，在能普及於一般職工，而非爲少數之人而設，此固人所共喻。或疑費用省，其意何在？則以就我國之現狀論，政府當局一時恐難撥國庫之一部分以提倡此事，經費之擔負，大半須求諸工廠之協助，其餘部分或尙須提倡此事之社會人士或機關分任其責。倘用費不省，則實施之範圍必難於推廣，於衆多之職工固難求其普及，而在提倡者且益感困難矣。即退一步言，政府當局有力及此，亦宜以最經濟之費用，求最可能之效率才行。

(三)工廠補習教育，當斟酌工廠之特殊情形，規定適當授課時間及每週上課時數。(普通以每週三小時至九小時為度)工廠補習學校之上課時間，其排列絕對不能如尋常學校之整齊劃一。在特別注重工廠補習教育之歐美各國，其政府對於此種教育之律令，多規定每日或每星期從原有工作時間內，抽出若干時，為領受補習教育之用。各廠一律實行，無所逃避。在中國則尚未有此項法律之規定，故在未有此種法律之前，各工廠當局能通融時間固佳，否則亦宜視工廠特殊情形，擇其比較的可以利用之時間。至上課時數，須視各職工之工作之性質與繁簡而定，既須防其一曝十寒之弊，又須力避精神過勞之害，必須雙方兼顧，始有效益。

(四)工廠補習教育當審察工廠需要情形，教授相當課程，使於短時間內修完其概要，並將全部課程酌分階段，使隨時得有結果。如此，可使學者對於所學格外明瞭，且受補習教育者多不能持續甚久，必如此而後始能獲實益，且裨實用。

(五)工廠補習教育所定課程，當注重日常生活所需之知能及工作常識。(如應用文字及職業算學等)並宜切合適用，而與工作有關係者。補習教育苟能使人於既受教育之後，於實際工作即能有益，則效力顯著，易於喚起學者信仰，且能增加其興趣。此點在補習教育方面尤關重

要，誠以受補習教育者多於勞工餘暇從事學習，苟不切實用，則久必生厭，我們見有補習學校，開始學生不少，不久即有星散之現象者，殆亦由此。

(六)工廠補習教育當並重智識及技能，尤應隨時訓練其品性。我人實施補習教育，其主旨在為國家立堅固之基礎，換言之，即為國家造多數之健全國民，言健全國民，則當力求其智識技能品性各得其相當之發展，而不宜有所偏廢。

(七)工廠補習教育當注重藝徒，兼及未受過教育之工人。藝徒年齡大抵均幼，尙易於施教，至於未受過教育之工人，如年齡已大，宜酌用演講會或討論會之方法。

(八)未識字之工徒，先注重識字，然後施以相當補習教育。識字為受補習教育之先決問題，故亦不宜忽，惟可與社會教育機關合作進行。

(九)施行工廠補習教育時，當在工廠職員中選擇有相當人格，能了解補習教育之重要，而表同情於工徒者，兼任教師，但亦得另聘校外相當人員。工廠職員對於廠內學徒職工，當然較有明澈之了解，故延聘教師，宜先從此方面著想，惟須具有上述之資格始能勝任，非謂擔任職員者均能負此責任也。苟能實行此種辦法，則以同事而兼有師生之誼，感情必益融洽，於事務上亦有

甚大裨益。必俟廠內職員中無可延聘後，始聘校外相當之人才。

(十)工廠補習教育除正課外，當予以其他增進智識之機會，如圖書室演講會等，此則略寓娛樂於學業之中，可斟酌情形，規定相當時期舉行。

第九章 農村職業補習教育

任何社會事業的推進，大抵先倡導於都市，而漸及於農村，職業補習教育亦然。以我國目前情形而論，都市的職業補習教育，舉辦者猶是少數，農村職業補習教育之推行，更屬寥寥。推進農村職業補習教育，較都市更多一層困難，因農村識字人數，較都市為少，雖職業補習教育，未必識字後即能推行，但識字確亦為職業補習教育必需之基礎。現今推行職業的補習教育固重要，推行識字的補習教育亦必需，此則農村職業補習教育與普通職業補習教育不同之點，亦可謂其所具之特殊性。

農人終日忙碌，鮮有餘暇，推行職業補習教育，亦以不妨礙工作為第一原則，進而如何能幫助農民增進生產，改善生活為第二原則，是以時間須活動，教材務須切合日常所應用者，最為要著。

農村職業補習教育，從積極方面說，應當提倡農村副業，增加農民的生產。從消極方面說，至少能防治病蟲害，減少無謂的犧牲。如何提倡副業，如何減少病蟲害，在在需要指導與教授，這都

是農村職業補習教育的任務。

實施農村職業補習教育，應以組織合作社為中心。組織合作社，可以促進生產，改良農事，對於農民一切生活，可以幫助不少，最切實際，最有效力，實為設施職業補習教育者之唯一要點。茲申述如次：

農民資本缺乏，動輒受商人之壓迫，所有生產品，零星銷售，吃虧不小。且振興副業，改良種籽，提倡小工藝，在在均有賴於合作。例如養蠶，為農家之副業，自製種，採青，以至煮繭，繅絲，事事需專家之指導，倘有合作社，得以聘請專家飼養幼蠶，聘請專家烘成乾繭，則品質良而可以待善價。又如植果，亦為農家之副業，倘有合作社採辦良苗，分散於各農家，則屋角牆隅，多可以種植，社中聘請專員，對於施肥、整枝、驅蟲等方法，為巡行之指導，及果既結成，按樹採摘，加以裝置，即可整批出售。若種雜而培植不精，又無行銷之總機關，雖有佳果，徒供零食而已，豈非可惜！又以小工藝而論，如織草帽、織簾、織襪、織毛巾，以及利用柳條、稻稈、籐竹等天然材料，均可製作種種物品，以擴充生計。但欲出品精良，必須專家指導，行銷於市場，必須專員貿易，如有合作社，即可一一推行。合作社之創辦，須當地公正廉明而家境較裕之人為之倡導，農民人人皆可以投資，對外先確立信用，

則一切進行順利，各種專家之短期特約，或長期聘用，須視實際情形而定。惟主持人必須人格高尚，以防壟斷，此層則極為重要。

實施農村職業補習教育之機關，以目前而論，可以分幾種：如農業學校，鄉村師範，農村小學，社教機關，農村改進會等等，均有實行。推究事理而講，借用學校人員設施，原亦合理，惟須顧慮者，即學校教師，日間功課，已甚忙碌，是否能精力專心辦理，是須注意，蓋兼辦總不如專辦為佳，所以以社教機關農村改進會等發動主持，較為妥切，因其重要使命，本在於改進整個農村也。

農村職業補習教育之方式，不應限於學校一端，固然設立夜校等亦屬必需，訓練時間，較為固定，施教亦較為方便，但如拘泥形式，則效果定然有限，因農民習慣，成人心理，環境情形，至為複雜，不能如普通學校之呆板規定也。一切應以不妨礙農民工作，及提高其好學興趣，便利其求學為原則，是以流動教學，田間教學，家庭教育等，宜多引用，同時如演講會談話會等，亦宜隨時舉行，從日常生活，身邊瑣事，逐漸引發到職業補習教育，使農民無形間受教育感化，增進職業技能，始可樂於接受，不致窒礙難行。

職業補習教育之涵義，本甚廣大，雖以增進生產技能為主要工作目標，但對於人格訓練，服

務修養，公民習慣，康樂活動等等，亦應同時注意，務使養成一完善之國民，勿使流於只知買利之自私自利者，是則有關於全部農民生活，宜權衡輕重，分別兼施，不可不特別注意。

第十章 函授學校

函授學校，亦屬於職業補習教育之一部。我國創辦函授學校之歷史雖不久，數量亦不多，但亦有辦理完善者。此項學校，因教師與學生，無面洽機會的關係，所以特別重指導。茲述辦理是項學校之一般要點如次：

(一)舉行入學試驗 函授教育，重在自修，如果在入學以前，不加考試，隨便選習，結果在教學二方，一定都要受到損失。程度好的人覺得乏味；程度不夠的人，固往往發生疑問，而在批改課題的教員，也覺得有吃力不討好之憾。所以在入學之前，最好有一個試驗。試驗的辦法，可分低中高三組，使學生任選一組，祇要適合他的程度，然後再確定適當學科，從事進修，如此比較有效。

(二)注意自編或選取教材 這是辦函授學校成敗的關鍵，十分重要。在編選時，一方面要使內容充分淺顯，舉例週詳，俾相當程度的人，來讀這些教材，不覺得怎樣困難；一方面要使這些教材，適合職業界的需要。過去許多學校之缺點，即在閉門造車，以致不能合適而告失敗，不能不特別注意的。

(三)規定每次學習教材分量。在規定以前，先要計算某科的教材有多少，然後來決定學習期間要多少。再從學習期間裏，來分配每週或每旬或每月學習分量。如此可使學生每次習作後，寄校批改，有所依據。不過學生如遇特殊原因，而延長學習時間，自然也可原諒的。

(四)慎選專任教師。函授教師，不但對於擔任學科，要有精深研究；同時還要有職業上的經驗，而後所批課題，能使學生得到充分實益。還須注意的，聘任適當教師，不宜隨時調動，才能明瞭各生程度，達到因材施教目的。

(五)批改課題要詳細。函授教育，主要的對象是課題，所以收到一份課題，等於教授面授學生一小時或二小時的功課，當教師的，不但須詳細批改，並且遇有錯誤地方，還要加以補充說明。批好後，要馬上發還學生，使他能早一些明瞭，不致影響後面的課業。

(六)要留意並登記學生平時發生疑問。這個問題，也很重要。但是辦函授教育的人，往往忽略了。須知講義無論怎樣詳明，總不免還有人要發生疑問，來校函詢的。此時應將此項疑問，一方面彙集起來，一方面詳覆學生。同時在課卷上發現了錯誤，也要登載起來。隔了若干時候，便可根據大多數學生疑問或錯誤的地方，再來作一種補充說明，發給後來的學生。這樣，在學生可避

免許多疑問或錯誤，在改卷教員，也可便利不少了。

(七)及格成績標準應提高 函授學生，因為習作課題時間，比較寬裕，同時並可參考其他書籍，所以學業成績，理應比面授學生好一些。所以及格成績，不妨提高，或以七十分為標準。

(八)舉行學月測驗 函授學生，每隔一月，最好也舉行測驗一次，來看他們的成績，和平時有沒有差異，如果有了差異，應該要設法補救。

(九)查考學生輟學原因 補習學校，無論面授函授，中途輟學的人，總比較一般普通學校要多些。這原因，自然很複雜，有因職業關係，有因個性關係，有因學校辦理不善關係，辦補習教育者應特別注意，並隨時統計，作為改進教育和社會的張本。

(十)職業指導 一個學生，將修畢學科，要脫離學校的時候，應由學校負責人員，負職業指導的使命，來解決他們個人的問題。函授學校，亦可利用通信方法，和學生互相商討，同時學生和學校的關係，也可以因此格外接近了。

第十一章 職業補習教育之其他問題

聯絡職業界 職業補習學校的學生，大都是職業界服務的青年，要使這班青年的雇主，首先明瞭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才不致頑固的拒絕，或冷淡的不合作。如何聯絡職業界？除多多接洽訪問外，主要的工作，務使他們真切明瞭學校內容與訓練狀況，簡要的方法如：（1）把學校辦法送給雇主，寫信請他指教，徵詢其對於訓練青年之意見。（2）請熟識的人，寫信介紹，前往拜訪，同時帶些印刷品去。去的人要善於辭令，同時要在教育界略有地位，抱着教士傳道的心腸，不憚辭費的去勸導。（3）研究雇主心理，設法預防青年學生之藉故遊蕩，以免影響原有工作。（4）平時應將學生出缺席情形，與學業成績，隨時報告雇主，以供查考。（5）如舉行成績展覽會時，應請各方到校參觀，使明瞭學校成績與訓育狀況。（6）邀請職業、教育、行政各界名人，會集舉行擴大宣傳，除舉行演講外，更作文字鼓吹，以引起各方注意。

教師須知 補習學校的教師，除明瞭學生的學力外，更須詳知他們的職業環境和個性，才易施教。因為補校學生的年齡既參差，程度又不齊，不能如普通學校專施強制的督促，必須引起

其自動努力的興趣才行。補校教師施教時所應注意者：(1)對於課文，應較普通學校所教者多教幾次，加深印象。(2)應指導學生隨時隨地養成復習的習慣，一逢業務有暇，立刻就溫習。(3)教師的態度，應當時常保持愉快，不可時時哀，影響學生的精神。(4)教師應當留意進修，溫故知新，切勿妄自誇大，敷衍從事，貽誤學生。(5)教師應知補校學生來學之非易，除認真教授外，切不可任意請假或缺課，減少學生損失。

成績考查 職業補習學校學生成績的考查，應分兩方面：一是學科的成績，一是工作的成績。學科成績的考查，應多臨時考問，隨時舉行簡單的測驗，同時利用競賽方式，鼓勵其預備進行。與普通學校之呆板考試，稍有不同，否則難免規避缺課，延不交卷等現象發生，反致興趣索然，而無意上進。工作成績的考查，難有適當的標準，惟有平時留意工作效率，工作興趣，服務道德，隨時指示，隨時鼓勵，並多多訪詢其上級職員，務使其成爲一個健全的社會人。好在職業補習教育的最大目的，並不在需要如何嚴密之等第和分數，作升學或畢業的標準，事實上要在補充幫助，使能得到實際的生活知識技能，所以一切均應從積極方面多鼓勵進步，不必拘拘於消極的規程。

學生缺課 職業補習學校學生的缺課，要比普通學校來得多，考其原因，不外下列各點：(

1) 學生對於教員不信任，(2) 因設備不完善，(3) 因對於補習課程不生興趣，(4) 派至外埠服務，(如本在當地機關服務，現由服務機關派至外埠)，(5) 因失業離校，(6) 因特殊原因，(如遷移，疾病，婚喪，店務忙碌，回里省親，其他等) 如何可以減少學生缺課，可分積極和消極兩方面說：積極方面，自在慎選師資，增加學生信仰，改善設備，便利學生學習，試行課外補習，(如利用星期日或其他方便時間，作個別指導)，增進學習興趣，徵詢學生意見，以作改進根據。務必儘量設想，作根本上之解決。消極方面，如獎勵無缺課學生，給以名譽獎或物質獎，如選為模範生，特予題名，或贈以課業用品，及獎學金等。此外如去函催詢，促其早日來校上課，及舉行各班出席比賽等，加以統計，利用其競爭心，使相互督促上進。

第十二章 職業補習教育之展望

職業補習教育，在平時已感需要，在此大時代轉變之現狀下，更覺急切，細檢原因，其主要動力有三：

(一)建設事業的發達 戰後各種建設事業，非常發達，工程的建築，實業的舉辦，農村的救濟，交通的推廣等工作，極為重大，而所需的人才，特別是中下級人才，非常之多。凡經營或主持這些事業的人，大約都感覺人才的缺乏，或是一般人所受職業訓練的不足。因為這個原因，所以有各種的訓練班的產生。會計人員訓練班，鄉村建設人員訓練班，護士訓練班，電信人員訓練班，汽車駕駛人員訓練班等，種類很多。這些訓練班雖然不在正式教育系統之內，並且種類，等級，各有不同，然都可認為有職業補習教育的性質。倘若有根據建設程序整個的職業補習教育計劃，正可應付這種急切的需要。

(二)事業領袖的覺悟 舊的觀念，以為無論經營何種事業，祇要有金錢，方法，機械等，即可成功，已經由經驗中證明不甚可靠。現今開明的事業領袖，都承認金錢，方法，等等的重要，但在這

些事以上，以為人是成敗事業的主要因素。人若沒有受過訓練，無論別的條件如何圓滿，亦不能發生充足的效率。所以一般新事業的經營者，都以訓練人才為一種重要工作。各實業機關的訓練班，可說都是發動於這種的覺悟。

(三)學生出路的困難 在現今需用人才加多的時期，學生的出路本不應如何特別困難。但一方面因為機會不足，一方面因為訓練缺欠，還是有些學生找不到適當的出路。這後一種原因，對於普通學校的學生固極真實，因為他們本來沒有機會受職業訓練；即職業學校學生，亦因為許多受的訓練不切實用，所以這原因還依然存在。這種出路困難的情形，給施行教育的一種刺激，使他們感覺普通教育不能完全應付社會的需要，正式的學校，亦有欠充足不便利的地方。所以漸漸對於職業補習教育，亦認為有應負的責任。因此有些職業補習學校，由教育界設立的各級學校附設補習學校，即是這種的實例。

年來職業補習教育，不論在量的方面，與質的方面，均在不斷擴充，不斷改進。其詳細的方法，雖有不同，但在原則上，我們可以有幾點希望：

(一)各方的合作 教育本即是一種社會工作，不是應由辦理學校的人單獨負責的。職業

補習教育，因為性質特別與實際狀況接近，更是要與各方面合作的。實業界非但能指明需要的種類與量度，並可供給教材，教法，甚至教師，所以必須取得聯絡。行政機關可以有推動及統制的力量，施行教育如能得到行政機關的協助，可得便利不少，所以是極應謀求的。至於各種教育機關與職業補習教育的關係，更是明顯的密切，無需多加說明。總之，辦理職業補習教育者，切不可仍以教育是學校範圍以內的事，與其他方面不發生關係，必須聯合社會所有的力量，以達到增加一般人民職業能力的目的。

(二)試驗的性質 在此開始的時期，職業補習教育，沒有成例可循，況且各地的情形不同，各種職業的需要不同，絕不是任何一致方法可以發生同樣的效力。各地施行職業補習教育，應根據當地的職業需要，內容，及前途發展，籌劃設施的組織，教材，方法等。換言之，各地應以所舉辦的職業補習教育含有試驗性質，不靠賴任何統一的方法。我們希望各地都有創造的精神，不因循，不抄襲，能使各地的工作成爲一種試驗。這樣不但可以留改進的餘地，並且在試驗有效後，亦可供別處的參考。

(三)科學的研究 我們常聽到教育科學化的口號，但實際應用科學方法實施教育的不

可多得。職業補習教育，欲使之切實有效，亦有些科學方法，可以為助。例如工作分析，可以確定職業內容，以為編輯教材的根據，是一種極重要的科學工具。各種測驗的方法，對於學生的選擇及考核，亦有極大助益。至於調查統計等的價值，更是容易明瞭。我們希望從事職業補習教育者，不要完全根據意見揣測，及普通常識，去處理一切教育的問題，而盡量利用已有的科學方法，以增進效率。

附
錄

職業補習學校規程二十二年九月六日教育部第九一二九號部令公布

第一條 職業補習學校，爲實施補充生產教育之場所，其主要目的如左：

(一)對於已從事職業者，補充其現有職業應具之知識技能，或增進其現有職業之知識技能，並予以公民之訓練。

(二)對於志願從事職業者，授以職業之知識技能，並予以公民之訓練。

第二條 省市應根據地方需要，設立職業補習學校或職業補習班，(以下簡稱職業補習學校)並獎勵農工商團體及私人設立之。

第三條 職業補習學校之設立、變更、及停辦，在省行政區域內者，應呈請主管縣市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轉呈教育廳備案；在直隸於行政院之市區域內者，應呈請市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備案；其由省及直隸於行政院之市或縣市教育行政機關直接辦理者，應呈報該管上級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四條 設立職業補習學校時，應將設科、修業期限、設備、經費等詳細計劃及理由，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備案。

第五條 職業補習學校，每學期內或每學科結束時，應將教職員一覽、學生名冊、學業成績、經費收支，及實施概況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六條 職業補習學校入學資格，須曾受相當識字教育年在十二足歲以上者。

第七條 職業補習學校修業期限，由學校依照地方情形及職業性質訂定，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

第八條 職業補習學校之編制，分為左列兩種：

(一)學期制：以學期為單位，以修完若干學期為終了。前項學期之起訖，不受一般學期起訖之限制。

(二)學科制：以學科為單位，以修完某某學科為終了。

第九條 職業補習學校分左列數種：

(一)關於農業及農藝者：如改良種子、病蟲害、製種、養蜂、養雞、畜牧、園藝、普通農作

等。

(二)關於工業及工藝者：如電鍍、汽車駕駛、汽車修理、印刷、製圖、攝影、印花、染織、編織、製革等。

(三)關於商業者：如打字、速記、簿記、匯兌、保險、廣告圖案等。

(四)關於家事者：如烹飪、造花、刺繡、縫紉、看護、保姆、理髮、傭工等。

(五)關於其他職業者：視地方需要情形而定。

第十條

職業補習學校，除每日每星期指定日間或夜間一部分時間授課外，得於任何季節，寒暑假業餘時間，或其他特定時間辦理之，但均須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備案。

第十一條

職業補習學校之設科及每週授課時數與時間，由學校依照地方情形及職業性質訂定，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

前項之授課時數與時間，對於已從事職業者，以不妨礙其現有職業之工作為原則。

第十二條 職業補習學校之學科，分普通與職業兩種；

普通學科，以公民體育為必修科，職業學科包含職業智識技能，與職業事務。

前項公民科內容，得較普通學校之公民科為廣泛。

第十三條 職業補習學校之職業學科及實習，至少應佔全數百分之七十，普通學科，至多只

能佔全數百分之三十。

第十四條 職業補習學校之課程設備及經費標準，由各省市參照地方情形訂定之。

第十五條 職業補習學校於必要時，得隨時招收新生。

第十六條 職業補習學校學生修業期滿或修完應習科目時，經學校考試及格者，由校給予

學業成績證明書。

學校成績，由考試成績與平時成績合併計算，平時成績，佔學業成績三分之二，考

試成績佔三分之一。前項學業成績證明書，應證明修業時期及職業學科。

第十七條 公立職業補習學校，不收學費，私立職業補習學校，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核准，

得酌量徵收之。

第十八條 私立辦理之職業補習學校，其成績優異者，省市縣教育行政機關，應酌予補助。

第十九條 職業補習學校設校長或主任一人綜理校務。

第二十條 職業補習學校校長、主任、或教員，須有左列資格之一者：

(一)高初級職業學校專科或專門學校畢業後有一年以上之職業經驗者。

(二)具有專門技能之匠師。

普通學科教員資格，得依照中小學校教員資格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 職業補習學校校長及主任，除前條規定外，凡曾任人民團體職業機關主要職務者，均得充任之。

第二十二條 本規程於必要時由教育部修正之。

第二十三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勞工教育實施辦法大綱(實業部教育部第七三六號會合公布(廿一年二月一日))

- 第一條 實業部及教育部為增進工人之知識技能及其工作效率，並謀工人生活之改進起見，制定勞工教育實施辦法大綱（以下簡稱本辦法大綱）。
- 第二條 勞工教育分識字訓練，公民訓練，及職業補習三種，各地方應於最短期內按工人教育程度，分別實施。
- 第三條 農工商各界勞工應受前條之三種訓練，由各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督促當地農工商及其他各業之廠場公司等負責完成之。
- 第四條 各廠場公司商店等僱用工人在五十人以上二百人以下者，應設勞工學校或勞工班。工人每增二百人，應即遞增一班，其不滿五十人者，得與附近各廠場公司商店等聯合辦理之。
- 前項每班學生額數以三十人至五十人為準。
- 第五條 勞工學校之教學科目如左：

(一)關於識字訓練者：

三民主義千字課；

常識；

珠算或筆算；

樂歌；

此外得兼授歷史、地理、自然及其他淺近讀物。

(二)關於公民訓練者：

三民主義；

地方自治淺說；

本國大勢；

公民道德；

以上所列課目得用演講及淺近讀物教授學生，並得在課外指導學生組織各種集會實際訓練。

(三)關於職業補習者：

服務道德；

農工或商業常識；

專門職業知識技能之科目。（視各業工人之需要酌設之。）

第六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除教授前條各課目外，應兼顧學生課外生活，舉行工友訪問講演會同樂會及展覽會等。

第七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之教學須在工作時間以外，每班每週至少八小時，至各訓練之完成時期，在識字及公民訓練，限期一年，在職業補習，應視需要及地方情形，由各校擬定，呈經市縣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施行之，但最長不得過二年。

第八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之學生，每種修習期滿試驗及格者，由學校或原設立機關給予證書，其成績優良者，酌予獎勵。

第九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對於畢業生應作校外修學之指導，並設法盡量供給其自修教材。

第十條 勞工學校之校長主任教員，由原設立機關延聘，呈報當地市縣教育行政機關備

案。

在僅設勞工班者，應由原設立機關添設主任一人。

第十一條

校長或主任應就在原設機關任職，或與原設立機關有關之熱心教育深諳該職業情形或具有關於該職業之專門學識者選任之。識字及公民訓練教員，應就地小學以上教職員社會教育機關服務人員，中等學校畢業生及其他確能勝任之人員選任之，職業補習教育教員教授專門科目者，應就有專門知識或技術人員選任之。

勞工學校教員除擔任專門科目者外，以專任為原則。

第十二條

除專門科目之教員外，校長或勞工班主任及教員之待遇，應由各原設立機關按照當地生活程度，參照一般民衆學校或職業學校校長教員之待遇標準，自行擬定。於取得當地市縣教育行政機關同意後施行之。

校長主任教員，如有原設立機關職員兼任者，應為義務職。

第十三條

勞工學校勞工班之經費，由原設立機關負擔，其聯合辦理者，應共負擔之。

第十四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應有相當之設備，以利教學。

第十五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除識字訓練，應以教育部頒行之三民主義千字課為基本教材外，餘得由教員自行編製，或選用適當課本，但須呈當地市縣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

第十六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不收學費及其他費用，所有書籍，或文具等，均由學校供給之。

第十七條 各市縣教育行政機關對於勞工教育，應負指導督促及考查之責，省主管機關並應依照本辦法大綱會同制定適合當地情形之施行細則，呈由實業教育兩部核定之。

第十八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開辦時，應將成立經過及一切章則，連同本校經費表設備表等，呈報當地主管機關備案。

第十九條 勞工學校或勞工班每半年應將經過情形，呈報當地縣主管機關彙報省主管機關轉呈實業教育兩部備查。

第二十條 各主辦勞工教育機關辦理勞工教育特別熱心成績優良者，由當地市縣主管機

關臚舉事實及證明文件，會同呈請省主管機關轉呈實業教育兩部獎勵之。前條及本條之呈報或呈請事項，在行政院直轄市由市主管機關直接呈部。

第二十一條

各廠場公司商店等於本辦法大綱公布後六個月內，不遵照設置勞工學校或勞工班者，除依工廠法第七十一條之規定辦理外，仍限令於二個月內籌設成立。

第二十二條

對於本辦法大綱有疑義時，應呈請實業教育兩部會同解釋之。

第二十三條

本辦法大綱如有未盡事宜，由實業教育兩部隨時會同修正之。

第二十四條

本辦法大綱自公布日施行。

職業補習教育概論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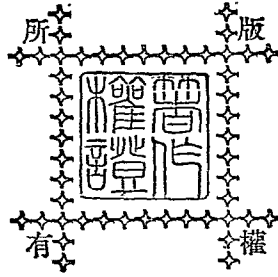
民國三十年一月印刷
民國三十年一月發行

職業補習教育概論 (全一冊)

◎

實價 國幣 四角

(郵運匯費另加)



編著者 沈光烈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路錫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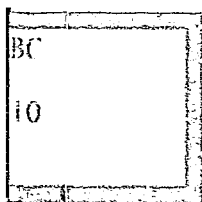
印刷者 美商永寧有限公司
上海 澳門 門路

總發行處 昆明 中華書局發行所

分發行處 各埠 中華書局

(二二六一九)

標商冊註



(12619)

0.40